



第13屆活動統籌訓練班
13th Event Management Course

地域活動與訓練部將於2019年3月舉辦上述訓練班，由領袖訓練主任賴永佳先生擔任班領導人，敬請各有關領袖踴躍參加，本訓練班獲「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資助，班費因此獲得減半，詳情如下：

(一)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19年3月9日	六	1500至2200	香港童軍中心
2019年3月16日	六	1500至2200	
2019年3月30日	六	1500至2200	

(二) 費用： (1) 樂行童軍成員及童軍領袖：每位收費\$100
(2) 會務委員：每位收費\$200

【費用包括行政費、講義、場租、茶點、3月30日之晚餐，其他使費概由參加者自行負責】，費用須於報名時以劃線支票繳交，支票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東九龍地域」為收款人。

(三) 截止日期： 2019年2月11日（星期一）

(四) 參加資格： 符合下列條件：

- (1) 持有有效樂行童軍紀錄冊之樂行童軍；或
- (2) 持有有效之領袖委任書或教練員委任證；或
- (3) 持有有效會務委員委任證；及
- (4) 已完成領袖初級訓練班／初級訓練班。

(五) 參加辦法：
(1) 郵寄或親身報名：報名表格（PT/02c）可於地域總部索取或於下列網站下載：<http://www.hkscout-ekr.org>。填妥後請連同費用，於截止日期或以前寄或逕交回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9樓923室，東九龍地域活動與訓練部收。
(2) 網上報名：登入「訓練管理系統」（<https://tms.scout.org.hk/member/home>），於網上報名及付款。
(3) 如申請人填報之資料不全，將直接影響被取錄之決定。

- (六) 其他：
- (1) 凡逾期遞交報名表格、未附有關證書或證明文件影印本或未繳交班費者，概不接納申請。
 - (2) 申請一經接納，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。
 - (3)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，並須要完成指定之事工，始獲發證書。
 - (4) 參加訓練班時，學員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訓練班所指定的活動服裝。
 - (5) 取錄與否，由班領導人決定，並會以書面通知，參加者不得異議。
 - (6) 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可根據「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訓練資助計劃」申請資助參加本訓練班，詳情請參閱總會行政通告第31/2018號。
 - (7) 有經濟需要之童軍領袖可根據「有經濟需要之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申請資助參加本訓練班，詳情請參閱總會行政通告第32/2018號。
 - (8)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一星期尚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957 6465與訓練幹事陳嘉寶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

（馬敬修



代行)